

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學士班 115 學年度入學學生畢業學分檢查表

編號：

大學部最低畢業學分 (115 學年度入學學生 (119 級))				
	類別	項目	學分	合計
大學部	必修	通識課程	28	138
		系共同必修	77	
	選修 [本系選修 (含必選)至少 21 學分]	必選	10	
		其他選修	23	

114 學年度入學適用(是否承認畢業學分請詳閱選課規定)-每學期欄位請填學分數,自行檢查欄請打勾確認

類別	科目名稱		規定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自行檢查
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校定共同必修科目	語文課程	大學國文	4									
		<u>外國語言(英文課程)</u>	4									☐ 免修 2 學分 ☐ 免修 4 學分
	領域通識課程	1.人文學	至少修習三領域，4-18學分									
		2.社會科學										
		3.自然與工程科學										部分課程不承認，請詳閱 <u>通識課程規定</u>
		4.生命科學與健康										
		5.科技整合										
	融合通識課程	1.通識領袖論壇 2.臺灣綜合大學通識巡迴講座 3.通識專題講座 4.通識總整課程*	1-15學分									*已申請的 <u>總整課程轉選修課</u> ，填在 <u>外系選修</u> 欄。
		5.通識教育生活實踐 (至多4學分)										☐ 集點中，尚未辦理認證
		踏溯台南		1								
通識課程合計		28	共 學分(含已申請選修課程轉通識課程____學分)									
體育(一)-(四)		0										
校定共同必修科目學分			28									(a):共 學分

外語能力畢業資格：☐已辦理認證 ☐未辦理認證 補強英文-☐已通過 ☐修習中 ☐預計暑修

系 必 修	微積分(一)-(二)	6								
	普通物理學(一)-(二)	6								
	普通物理學實驗(一)-(二)	2								
	普通化學(一)-(二)	6								
	普通化學實驗(一)-(二)	2								
	化工概論	0								
	質能均衡	3								
	工程數學(一)-(二)	6								
	有機化學(一)-(二)	6								
	有機化學實驗(一)-(二)	2								
物理化學(一)-(二)	6									

	物理化學實驗(一)-(二)	2										
	單元操作(一)-(三)	9										
	儀器分析與分析化學	3										
	程序控制	2										
	化工熱力學	3										
	化學反應工程	3										
	化學工業程序	3										
	程序設計	3										
	單元操作實驗	2										
	化工程序實驗	2										
	專題討論	0										
系必修科目學分		77									(b):共 學分	
	必選-計算機概論	3									☐ 已修但不及格	
	必選-電子及電工學	3									☐ 已修但不及格	
	必選-工業安全與衛生	3									☐ 已修但不及格	
	四 擇 一 必 選	論文一	1									☐ 已修但不及格
		論文二	1									☐ 已修但不及格
		論文三	1									☐ 已修但不及格
		文獻選讀與報告	1									☐ 已修但不及格
系 選 修	E3											
	E3											
	E3											
	E3											
	N3											
	N3											
	N3											
系選修科目學分		系選修(含必選)至少 21 學分								(c):共 學分		
外系 選、必 修請填 本欄， 須填課 程碼及 科目名 稱											已申請的總整 課程轉選修課	
外系選必修科目學分		至多 12 學分(含第二外語(A1)至多 9 學分);有學分體育不承認;超修的部分以科目計算,不可拆學分計算。								(d):共 學分		
總修學分		至少 138 學分		(a)+(b)+(c)+(d): 共 學分								

※所有修習科目均需填入，包括碩博班課程。

※上列資料是否與歷年成績單相符 ☐是 ☐否

簽名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